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ily Aesthetic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5)

- (1)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2)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及
(3)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海南省三亞市吉陽區龍海路17號三亞美高梅度假酒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7頁。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網址為www.hkexnews.hk。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保障員工及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

- 所有人士於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前須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攝氏37.3度將不得進入會場；
- 所有個人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期間全程佩戴適當口罩；
-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提供酒精洗手液／洗手液；
- 座位之間保持適當距離；及
-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

2021年4月19日

目 錄

	頁次
定義	1
董事會函件	3
緒言	3
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4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4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5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5
建議	6
責任聲明	6
一般資料	6
附錄一 — 說明函件	7
附錄二 —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	1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3

定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召開及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授出發行授權、購回授權及擴大發行授權以及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公司」	指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授權」	指	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授予董事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額外股份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4月7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12月28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開始買賣的日期

定 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購回授權」	指	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授予董事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股份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經不時修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Raily Aesthetic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5)

執行董事：

傅海曙先生 (主席)
余凱先生 (行政總裁)
宋建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謝立俊先生
樊啟瑞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德全先生
楊小芬女士
劉騰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敬啟者：

- (1)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2)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及
(3)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向董事授出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以及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發行授權；(ii)重選退任董事；及(iii)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決議案的資料。

建議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為使本公司於適當時能靈活發行及購回股份，以下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單獨提呈以批准：

- (a) 授予董事發行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通過該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按已發行股份總數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保持不變的基準計算，即合共417,808,000股股份)；
- (b) 授予董事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於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不超過於通過該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按已發行股份總數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保持不變的基準計算，即合共208,904,000股股份)；及
- (c) 透過加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發行授權。

本通函附錄一載有上市規則第10.06(1)(b)條所規定之說明函件，旨在向股東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以便彼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購回授權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9(a)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因此，傅海曙先生、余凱先生及謝立俊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上述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董事。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退任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股東週年大會及代表委任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3至17頁。

本通函隨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ruilizx.com>)。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將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如以電子形式提交委任代表表格，必須在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或不少於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收到其代表委任。閣下可以使用本公司於2021年4月19日寄給閣下的通知書上所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並通過掃描二維碼或瀏覽指定網站以電子方式提交委任代表表格。如閣下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並希望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閣下應直接諮詢閣下的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乎情況而定)以作出所需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有關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函件

建議

董事會認為，建議授出／擴大發行授權、授出購回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相關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一般資料

董事會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盡悉及所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須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務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之資料。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傅海曙先生
謹啟

2021年4月19日

本附錄為說明函件，當中載有上市規則第10.06(1)(b)條規定之所有資料，以供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授出購回授權之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2,089,040,000股股份。

待授出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並假設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及直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董事將根據購回授權獲授權於購回授權生效期間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最多208,904,000股股份，相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2. 購回之理由

董事相信，授出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行使購回授權可提高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惟須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僅於董事認為該項購回將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進行。

3. 購回之資金

購回之資金將全部來自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及／或任何適用法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視情況而定)可合法動用的可用現金流量或營運資金融資。

4. 購回之影響

全面行使購回授權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資金及資本負債狀況(與2020年12月31日(即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期)之狀況比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會對董事不時認為適合本公司之營運資金或資產負債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擬在該等情況下行使購回授權。

5. 股價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最高及最低價格如下：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0年		
12月(自上市日期起)	0.510	0.360
2021年		
1月	0.435	0.295
2月	0.460	0.290
3月	0.415	0.325
4月(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0.345	0.325

6. 一般資料

董事或(就彼等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目前概無意在購回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知會本公司，表示其目前有意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購回授權的情況下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亦無承諾不會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7. 董事之承諾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股份時，只要有關規則及法例適用，彼等將按照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所有適用法例，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所載之規例進行。

8. 收購守則之影響及最低公眾持股量

倘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股份導致某股東於本公司投票權所佔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規則第32條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為一項投票權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之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可取得或鞏固其於本公司之控制權(視乎股東權益增加之水平而定)，從而須根據收購守則第26及32條提出強制性收購建議。除上述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因行使購回授權而產生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倘行使購回授權將導致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低於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5%的指定最低百分比，則董事目前無意行使購回授權。

9. 本公司進行之購回股份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任何股份。

本附錄載有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董事的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傅海曙先生，47歲，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及主席。傅先生亦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傅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決策及策略規劃。彼於2018年1月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9年5月30日重新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主席。傅先生現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廣州英傑仕及深圳瑞泉的董事。

傅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上海醫科大學(現稱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主修臨床醫學。

傅先生作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在醫療美容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創辦本集團前，自1996年12月至2007年12月，彼曾於瑞安市紅十字醫院擔任外科醫生。

傅先生於2007年7月成為中國醫師協會美容與整形醫師分會首屆微創抗衰老專業委員會委員。彼自2009年5月至2016年8月為《中國美容整形外科雜誌》第6屆及第7屆編委會特邀成員。彼自2015年4月至2018年6月擔任浙江省轉化醫學學會常務理事。彼於2016年9月亦獲委任為中國整形美容協會金融投資分會主席，並於2016年10月成為中國整形美容協會常務理事會常務理事。自2017年11月起，彼一直擔任中國非公立醫療機構協會整形與美容專業委員會品牌建設與醫院運營管理分委會副總監。

傅先生已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0年12月4日起為期三年，可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傅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不包括根據任何酌情福利或花紅或其他附帶福利的付款)每年人民幣240,000元。

於本通函日期，傅先生於本公司1,109,28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乃透過傅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瑞德諮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除所披露者外，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傅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余凱先生，5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余先生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彼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目前擔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廣州英傑仕及深圳瑞泉的行政總裁。

余先生於1993年6月於湖南商學院獲得商業定價學士學位。

余先生於醫療保健行業擁有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05年1月至2008年8月於湘潭市龍陽食品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快消品代理業務的公司)任職，負責其整體管理。自2009年9月至2010年11月，彼曾擔任深圳陽光整形美容醫院院長，負責該醫院的整體管理。隨後自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彼作為院長加入廣州粵秀整形外科門診部，負責該醫院的整體管理。於2015年6月，余先生成立廣州英傑仕，直至2017年9月之前一直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7年10月起擔任行政總裁。自2017年10月起，彼一直擔任瑞麗美容諮詢、杭州瑞麗、瑞麗天鵝、瑞安瑞麗、蕪湖瑞麗、寧波珠兒麗、瑞麗器械及廣州英傑仕的行政總裁，負責協助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戰略規劃。

余先生已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0年12月4日起為期三年，可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余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不包括根據任何酌情福利或花紅或其他附帶福利的付款)每年人民幣600,000元。

於本通函日期，余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余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非執行董事

謝立俊先生，47歲，於2019年5月30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謝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國際會計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1月進一步獲得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稱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學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彼已完成北京工商大學的中國風險投資者研討會獲批核課程。

謝先生擁有逾23年財務管理及投資銀行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謝先生於1997年8月至2001年2月曾擔任鵬元資信評估有限公司(現稱中證鵬元資信評估股份有限公司)高級信貸分析師。彼其後於2001年2月至2008年1月擔任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其投資銀行部門。彼其後於2008年1月至2012年6月任職於建銀國際(中國)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建銀創信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執行總經理。彼於2015年3月至2018年6月作為首席執行經理加入中國東方資產管理(中國)有限公司。自2018年3月起，彼擔任華德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

謝先生已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0年12月4日起為期三年，可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彼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謝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不包括根據任何酌情福利或花紅或其他附帶福利的付款)每年1港元。

於本通函日期，謝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謝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重選傅先生、余先生及謝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Raily Aesthetic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海南省三亞市吉陽區龍海路17號三亞美高梅度假酒店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傅海曙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余凱先生為執行董事；
(c) 重選謝立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權力，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之證券，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權(包括但不限於賦予權利可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取股份之認股權證、購股權、債券、票據、證券及債權證)；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或購股權；
- (c) 董事根據上文(a)段之批准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之股份總數，除根據：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或
 - (ii) 根據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股東當時採納及批准之類似安排授出購股權或權利以收購股份或因行使購股權或授出的權利而發行股份；或
 - (iii) 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或
 - (iv) 因根據本公司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或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或轉換權而發行任何股份，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而本決議案(a)段之授權亦須受此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包括但不限於開曼群島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的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或提呈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認購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香港境外任何司法權區的法例或香港境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該等法例或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的存在或範圍時可能涉及的開支或延誤，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權力，在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經不時修訂）；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於有關期間內可購回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本決議案(a)段之授權亦須受此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公司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載於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第4及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將本公司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所述之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加入董事根據有關一般授權可能配發或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或發行之股份總數，擴大上文第4項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惟此數額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承董事會命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傅海曙先生
謹啟

香港，2021年4月19日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2.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委任函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
3. 倘屬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股份的排名次序而定。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5. 如以電子形式提交委任代表表格，必須在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或不少於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收到其代表委任。閣下可以使用本公司於2021年4月19日寄給閣下的通知書上所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並通過掃描二維碼或瀏覽指定網站以電子方式提交委任代表表格。如閣下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並希望委任代表代為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閣下應直接諮詢閣下的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乎情況而定)以作出所需安排。
6.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5日至2021年6月18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7. 倘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ruilizx.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8. 倘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如期舉行。
9. 在惡劣天氣下，本公司股東應因應其本身之實際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上述大會，如選擇出席大會，則務請小心注意安全。
10. 為保障員工及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
 - 所有人士於進入大會會場前均須接受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攝氏37.3度將不得進入會場；
 - 所有個別人士須於會議期間全程佩戴適當口罩；
 - 大會會場將提供酒精／洗手液；
 - 座位之間保持適當距離；及
 - 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

視乎COVID-19的發展情況，本公司或會對大會安排及預防措施作出進一步變動，並可能於適當時候就有關措施刊發進一步公告。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傅海曙先生、余凱先生及宋建良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謝立俊先生及樊啟瑞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曹德全先生、楊小芬女士及劉騰先生。